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ST 科龙

公告编号：2008-085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发布了公告，本公司定于 2008 年 11 月 17 日召开本公司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章程第 8.12 条订明：“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达不到的，公司应当在五日内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日期和地点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股东，经公告通知，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

2008 年 10 月 27 日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提交参会确认回执的最后日期，根据本公司所收到回执的情况，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故根据本公司章程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若经再次通知后，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仍未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本公司可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事项、开会日期和地点均与 2008 年 9 月 27 日公告的内容相同（请详见本公司 2008 年 9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10 月 31 日